

证券代码：831231

证券简称：佳保安全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创智云城A7栋3003号公司会议室。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。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卫东先生。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总经理就2023年度工作递交的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董事会递交的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2023年年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、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相关财务工作

的开展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的战略规划及公司发展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、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，不送红股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变更名单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。员工持股平台参与对象朱清华、袁灿、苏万生因个人原因拟将其所持份额全部转让给周萍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变更名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徐卫东、周萍均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、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，拟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低的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。委托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,500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，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和办理上述事项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，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上海佳云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2024年5月8日上午10:00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6日